

桃園市111年度高級中等學校交通安全教育自評表

附件 2-1

學校基本資料	學校名稱	壽山高中	學校地址	桃園市龜山區大同路 23 號	
	聯絡人	楊婷婷	連絡電話	03-3501778	
	學生人數	日間部 1859	夜間部		
自評內容					
自評面向	面向說明	配分	自評分數	辦理情形說明	
	交通安全教育推動組織健全、計畫周詳與落實執行。			1. 本校由校長擔任主任委員，一級主管及有關職務人員為委員，龜山派出所所長、桃客桃園站長、里長為顧問，組織健全。並結合愛心商店共同維護師生交通安全。 (2)聘請校外、社區(地區)交通單位關心或愛心人士為委員或顧問。 (3)學期初、學期末召開委員會審查及檢討規劃交通安全教育相關事宜。 (4)召開一次以上全校性會議者。 2. 交通安全教育工作規劃詳盡可行，落實執行與檢討，並有具體紀錄及成果。 3. 能按年度計畫活動籌措經費支應運用。	
組織與計畫執行	交通安全教育推動組織健全、計畫周詳與落實執行。	16	11	1. 每學期併校務會議等時機召開全校性交通安全會議，落實執行與檢討，並有具體紀錄及成果。 3. 本校年度經費向教育局爭取補助款，並依學校實際需要籌措經費運用。	
	1. 交通安全教育資料蒐集與設計之具體作為(12%)。	66	58	1. 本校充分運用教育部網站提供之相關教材實施交通安全教育，並自行蒐集相關教材影音，利用學生交通安全宣導時播放。 2. 積極派員參加各項交通安全教育研習及交通安全種子師資培訓。	
教學與輔導	(1) 運用主管機關函送或自行蒐集相關教材、教具實施交通安全教育。 (2) 派員參加交通安全巡迴教育研討會等相關活動，並能在適當時機辦理推廣宣教。 (3) 能運用學校各種傳播媒體或自製海報、印發交通安全宣導資料。				

	<p>2. 交通安全教育教案設計與融入教學活動之具體作為(12%)：</p> <p>(1) 編撰交通安全教育教案並呈現教學單元進度表，且有教學活動、成效考核分析及輔導紀錄。</p> <p>(2) 交通安全教育研習及課程：</p> <p>A. 各校 80% 以上教師參加交通安全課程或研習(含數位)，每學年 4 小時以上。</p> <p>B. 各校 80% 以上學生已實施交通安全課程(含數位)，每學年 4 小時以上。</p>	<p>3. 交通安全教育有關校園、社團、宣導教育活動之具體作為(12%)。</p> <p>(1) 輔導學生設立交通安全相關社團，推廣校園交通安全宣導活動及服務工作。</p> <p>(2) 舉辦學生交通安全活動、訓練、研習、比賽等。</p> <p>(3) 輔導學生社團，結合社區並運用社區各種資源，推展交通安全教育、宣導工作。</p>	<p>4. 校園周邊環境改善、學生事故預防處理與交通違規輔導具體措施(12%)。</p> <p>(1) 檢視學校附近交通安全狀況，針對危險路段(口)研訂改進措施。</p> <p>(2) 對學生發生之事故及學生違規事件加以整理、分析，並研訂改進措施。</p> <p>5. 校內環境交通安全規劃與上、放學交通安全維護具體措施(18%)。</p> <p>(1) 校區內停車設施、行人與車輛動線、上放学時段學校校門人車出入動線規劃及管理(制)情形良好。</p>
	<p>3. 本校由導護志工及糾儀隊同學於上學時段負責交通安全部務，並配合教官、校安值勤實施交通安全引導及管製。</p> <p>4. 龜山派出所員警不定時巡視校園周邊路口，並由總務處繪製校園安全地圖，且利用朝會等時機加強宣導。</p> <p>本校針對學生交通事故或違規事件，加強輔導學生，規劃改善方案。</p> <p>5. 本校學生專車上學時均停靠在校門口週邊，教職員車輛由警衛室旁車道進入，人車分道，不影響學生入校之安全。放學專車由本校操場旁北側門入校，停置於操場旁的空地，待放學時由教官及校安引導學生上車，且發車時留意車輛附近均不得有學生走動靠近，以維護交通安全。</p>		

	(2) 建立學生通學路隊組織，並規劃放學路隊與路線。 (3) 家長接送區位置規劃得宜，且有搭配相關設施。		
	1. 具體交通安全教育創新措施(12%)。 (1) 舉辦全校性(師生全體)交通安全具創意競賽或宣導活動，有具體效果者。 (2) 校園內交通安全相關規劃與設計具有創新或特點值得表揚。 (3) 針對學校周遭交通環境，研擬教育宣導之創新做法。	9	1. 本校於新生訓練時舉辦交通安全宣導活動，自製簡報及教學教材於上課時加強宣導。校外教學前辦理大客車逃生演練教育，教導學生面臨交通事故時，如何應變遊覽車之逃生要領。 2. 本校善用近期裝設之無聲廣播系統，於朝會等時間利用視訊直播功能由教官加強宣導，並於各班下課及自習、午休時間，播放交通安全宣導訊息。
	2. 交通安全特殊優良事蹟(6%)。 (1) 自製教學教具具有創意者或能獲得各種社區資源，而得以改進交通安全教育策略，有創意及成效。 (2) 其他有特殊優良事蹟或具體進步情形或道路交通事故者。	18	
交通安全教育 加分事項	1. 以 SWOTS 分析、PDCA 模式確實瞭解學校現況並有檢核改善機制 2. 積極參與本市辦理之交通安全教育活動，例如學生運學交通安全維護研習、機車安全實務教育等 3. 其他具學校本位交通安全教育特色措施	5	1. 本校依照 SWOTS 分析模式檢核改善機制。 2. 本校預計於 111.8 月 17-18 日派員至大溪國中參加交通安全教育研習。 3. 邀請交通局協助於校園周邊道路增設減速慢行標示。

自評總分 81 等第 甲 —

填表人簽章：
勤務人：楊博婷

主任：
國教處主任：林國樞

校長：
總務處長：徐宗盛

填表日期：中華民國_111_年_7_月_15_日

自評面項	配分	得分
(一)組織與計畫執行	16	11
(二)教學與輔導	66	58
(三)創新措施與優良事蹟	18	9
(四)交通安全教育加分事項	5	3
總計	105	81

等第	得分總計分數
優	90 分以上
甲	80 分以上未滿 90 分
乙	未滿 80 分